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ZHONGHE CO., LTD.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证券简称 众和股份

证券代码 002070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17 日

目 录

前 言	3
第一章 公司简介	4
第二章 公司的社会责任观	5
第三章 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6
第四章 职工权益保护	8
第五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0
第六章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12
第七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13
第八章 社会责任履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14

前 言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或“社会责任报告”），系统阐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 2008 年度经营管理活动中，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社会公益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存在的差距及采取的改进措施。

本报告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具体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的，并经 2009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章 公司简介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以中高档棉休闲服装面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为主的上市公司。公司及其前身从事服装面料开发、生产十多年，具有深厚的技术、人才和经验积累，产品研发机制灵活独特，科研开发能力和技术实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小批量，多品种，快交货”的小批量差异化生产和直销的经营模式在行业里具有优势竞争力。

2002 年公司被国家纺织产品开发中心评定为“国家级棉休闲面料染整开发基地企业”，成为该中心 30 家国家级基地企业之一（包括纺织行业各类企业）；2003 年公司顺利成为法国巴黎国际面料展览会 TEXWORLD 参展商，是该展会中国展团中少数几家以棉休闲面料为主要产品的染整企业之一；2004 年公司被 LENZING 授予“核心企业会员证书”；2007 年，公司获得“中国纺织产品创新贡献奖”等荣誉，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流行面料”；2008 年，公司再接再厉，经营国际化成果显著，已经通过了国际 20 大服装品牌运营、零售商中多数客户的评估认证，顺利成为他们面料供应商。

面对 2008 年年国内生产成本上涨，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国外订单大幅度缩水的纺织行业困局，得益于公司日趋强大的市场营销网络以及准确的国际市场定位和较强的产品议价能力，2008 年公司产品内外销业务取得了不错的成绩，订单仍然较为饱满，较好地化解了国际市场需求下降、生产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的影响，经受住了行业寒冬的考验。

第二章 公司的社会责任观

一、正确认识社会责任

企业社会责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简称 CRI）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还要履行对利益相关者权利的保护，包括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

众和股份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始终追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科学管理，追求企业的持续发展与和谐社会建设相统一。自 2006 年上市以来，公司以全面贯彻科学的发展观为指导原则，大力推进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在企业创造财富的同时，对利益相关方、社会、环境还负有一份严肃的责任。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是本公司切实贯彻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具体行动，也是本公司主动融入世界发展历史潮流。社会责任的履行必将有利于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促进公司内质外形建设。对我们来说，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不仅仅是对众和股份员工、股民的承诺，也是对社会的郑重承诺。。

二、树立社会责任观、加快公司发展

我们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基本价值观，并恪守商业信誉和公认的道德规范，维护公司的良好形象，注重保护员工、中小股东、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把承担社会责任看成是公司价值和公司竞争力的重要标志。

在充分认识到当今经济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公司将继续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积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

第三章 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公司与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着紧密的联系，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债权人的利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

一、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实现规范运作，同时公司还完善了包括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财务管理以及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采购管理、生产和销售管理等各个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确保了制度的有效贯彻与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很大的监督、指导作用。

2008 年以来，公司根据证监会和福建监管局的有关要求，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组织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提高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化治理意识；同时，公司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情况，及时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修正，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

（1）在经营管理制度方面，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经营管理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经营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修订，加强了制度的可操作性。

（2）在风险防范机制方面，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制定了一系列的制度，包括《证券投资内控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等，对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对外投资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等做出明确的规定，确保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3）信息披露工作机制方面，公司修订了《信息披露制度》，保证了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合法；新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确保了

及时有效地传递内部信息，保障重大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护股东权利

2008 年，公司在原有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规范操作的流程，进一步明确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人员的权责与分工，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主动与投资者沟通，对众多投资者关心或重点关注的问题，通过各种方式进行说明或回复，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在投资公众中树立了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上市后，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各项规定，充分披露涉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信息，努力为投资者提供透明的信息环境，从而帮助投资者更好地进行投资决策，保障其合法权益。

只有提高盈利水平，才能给投资者以更丰厚的回报，2009 年公司将继续努力，不断做大、做强企业，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三、保护债权人利益

公司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通报与其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均充分考虑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特别是在财务方面努力保持公司财务稳健政策，保证公司财务安全。

第四章 职工权益保护

一、规范用工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等在内的薪酬与福利制度，为员工提供了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等，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自 2007 年起导入 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于 2008 年 4 月顺利通过北京世标认证中心的审核，获得 GB/T28001: 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规范了公司用工体制，强化了风险管理，避免了可能发生的职业健康安全风险。2008 年，全年没有发生劳动安全事故。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职工监事的选任制度，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 3 名，其中 1 名为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其代表职工监督董事的生产经营，并向董事会反馈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广泛征集的各项提案，充分保障了职工的合法权益。

二、继续发展福利事业，尊重残疾职工

公司的前身为民政福利企业，为社会解决了近 300 多名残疾人的就业问题，为这些残疾员工提供了实现人生价值的机会。经过多年的实践、认真的考核，公司对生产一线的残疾职工骨干进行重点培养，选拔残疾职工担当班组长和质量检验员等工作。2008 年公司还开展了助残日活动，向残疾员工发放了慰问金及纪念品。此外，公司积极为残疾员工提供多方面的教育，除日常的生产技能培训等内容外，还组织残疾职工骨干到外省市甚至国外参加学习、交流活动，提高了他们的劳动技能。

公司今后将继续发扬扶残助困的传统美德，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让更多的人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营造文明、友爱、和谐的社会环境。

三、以人为本，注重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面对经济危机，尽管很多纺织企业都纷纷采取裁员、降薪等措施缩减成本，但公

公司仍保持稳定的就业岗位和工资水平，提振了员工信心。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与员工的沟通，定期组织开展文体活动和座谈会，组织员工进行满意度调查，积极促进企业的和谐稳定。

2008 年，公司创办了内部刊物《众和通讯》和《众和风采》，加强了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交流与互动，促进了公司企业文化的建设与宣传，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提升了公司的企业形象。此外，08 年公司还结合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有计划地开展了一系列的培训，例如“打造高绩效的执行力”、“09 年经济形势座谈会”等，为员工提供了成长提供了良好的学习机会。

这些举措大大增强了员工的企业认同感和凝聚力，加强了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识，形成了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氛围。

第五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一、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行互惠共赢

多年来，公司注重供应链一体化建设，不断完善采购流程机制，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通过各种形式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一直坚持诚信经营、利益共享、互惠互利的原则，尊重供应商的合理报价，努力实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公司的采购部、办事处等职能部门，定期对供应商的供货期、成本、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考核，确保供应商供货的稳定性。同时，公司还不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回访，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努力维护供应商的产品利益和技术开发利益，为供应商提供了充分发挥其生产、技术、设备的平台，同时也使公司的新技术、新工艺得到了充分发挥，为双方的共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坚持“客户满意至上”原则，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2008年公司继续坚持“客户满意至上”原则，充分发挥公司创建的“自营开发、自主销售”营销模式和“浓缩型产业链”的优势，以最快的速度、最优质的产品不断满足客户的时间要求和个性需求。多年来，公司坚持中高档产品的定位，一直致力于为品牌服装提供环保、优质和具有该品牌文化特点的新颖独特的面料，并对该面料商定技术保护期，充分确保了客户的利益。

三、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对消费者负责

公司坚信持久的市场占有率靠的是质量、服务，因此，公司坚持以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来赢得客户，真正维护消费者的权益。

一直以来，公司本着对终端消费者负责的态度，积极做好面料生产过程中的环保工作，并积极开发新型环保面料，比如玉米纤维、大豆纤维和竹纤维等新的面料的生产，推广环保染料，做到生产清洁、质量过关、健康环保。

四、深入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营造良好商业氛围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关于对证券期货行业不正当交易行为自查自纠工作进行检查评估的通知》（证监办发[2007]42号）的有关精神和要求，公司制定了开展治理商业贿赂工作的具体方案和要求，成立了由法定代表人任组长，由独立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人员组成的治理商业贿赂工作领导小组。

2008年，公司继续深入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从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内控等方面，根除商业腐败的发生，同时进一步加强思想教育，加强员工的廉政教育，实行标本兼治的原则，要求公司员工特别是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积极参与反商业贿赂工作中去，坚决纠正和杜绝在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不良行为，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文化氛围。

第六章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环境保护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环节，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环保理念，坚持清洁生产，致力于推动企业与环境共同可持续发展。为节约和提高资源的利用率，从源头削减污染物，减少或避免在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公司在行业内率先施行清洁生产，引入先进设备，优化生产工艺，在节能减排降耗，环境保护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也为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目前公司的废水排放均达到国家《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92）中一级标准，单位产品耗水、耗电、废水产生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清洁生产标准 纺织业（棉印染）），主要产品——印染布的生产也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近年来，公司为了实现节能减排，不惜投入巨资引进先进设备。公司拥有 14 条印染生产线、50 多台（套）从德国、美国、意大利等国家引进的当今国际最先进的印染、印花、织造装备，包括碳素磨毛机、气流染色机、成衣染色机、四管绳状空气柔软机、中央配化料系统、起剪联合机组、电脑测配色系统等，而且相关配套的污水处理系统均可达到排放标准。

此外，公司还不断对公司包括子公司进行技术改造，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2008 年厦门华印污水处理项目顺利通过环保局验收；母公司高档服装面料开发印染后整理设备引进及配套技改项目（7200 万米/年）通过了莆田市环保局组织的专家验收组的环保竣工验收，等等，公司的环保优势正日益加强。

2008 年 3 月 17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印染行业准入条件》，从企业布局、工艺与装备要求、质量与管理、能耗和水耗、环境保护与资源综合利用等五个方面设定了门槛，环保总局也颁布一系列的整治文件，印染行业面临着更严格的环保政策，一方面会加大相关公司的运营成本，另一方面，一些不能达标的中小企业可能要被淘汰，行业洗牌将加速，行业集中度会进一步提高。

而公司在环保方面的不断投入所形成的优势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更广的空间和更多的机遇，必将进一步促进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

第七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企业的发展离不开社会，作为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意识的企业，公司一直主动接受并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监督检查，并加强与相关单位联系，同当地政府、居民、公共团体建立了良好的关系。

公司在致力于企业发展的同时，一直心系社会公益事业。2008 年公司向内蒙古原扎鲁特一中的刘新宇、格日朝克图、单培培等十名学生提供援助，资助他们完成四年的大学生活。

在汶川大地震发生后，公司召开抗震救灾援助灾区紧急会议，开展“携手同心、抗震救灾、众志成城、共度难关”的抗震救灾捐赠活动，公司上下迅速行动起来，第一时间通过红十字会将募集到的 132.8 万元款项及物资送到灾区人民手中。

作为我国首家上市的福利企业，公司一直秉承着“众志成城、和衷共济、志存千里、兼济天下”的企业精神，坚持发展企业，回报社会，从成立自今公司已经捐赠达 3000 多万元用于救灾重建、帮残扶困、教育事业、基础设施建设等公益项目，为促进构建和谐社会的做出了宝贵贡献。

第八章 社会责任履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2008 年度，尽管公司在股东及债权人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环境保护、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做出了不懈努力，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履行情况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相关规定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投资者关系管理、节能降耗、员工培训等方面仍有改进的空间。为此，在今后的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沟通渠道建设，实现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积极改进工艺流程，实施技术改造，促进节能减排工作；明确需求，提供有效培训，提高员工技能，保护员工权益，创建和谐企业。

同时，公司将充分考虑投资者、债权人及客户、供应商等相关利益人的权益，争取营造良好的企业外部经营环境。此外，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增加社会公益事业的投入，积极参加当地的教育、文化、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公司和区域经济的和谐发展，为建设和谐社会作出新的贡献。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3月17日